

治安官档案编号（如需，由治安官填写）：

填写案件编号：

法院案件编号：

不得向法院提交**说明**

通常，如果您要求治安官送达诉状（除非附带扣押令）或限制令，无需填写此表格。

- 如果您希望治安官或执行官执行扣押令，请填写此表格。您必须填写本表格及 SER-001 表《请求治安官送达法院文件》，并将两份表格交给治安官或执行官。
- 您必须附上希望治安官执行的任何扣押令及相关法院命令。

此表格作为附件附于 SER-001 表《请求治安官送达法庭文件》之后。

除非标注为可选或不适用于您的案件，否则所有信息均为必填。

有关您案件可能需要的更多信息，请访问 <https://sefhelp.courts.ca.gov/sheriff-serves>

① 关于您（请求送达人）的补充信息

您是判定债权人（由法院判给金钱或财产的人）吗？

☐ 是☐ 否（请填写下方部分）：

(a) 您在此案中的角色是什么？：_____

(b) 您的案件中是否有判定债权人？

☐ 否☐ 是（请列出所有判定债权人的姓名）：

② 关于您希望被送达的个人或实体的补充信息

您要求送达的个人或实体（列于SER-001 表的 ③ 项之中）：

（勾选一项）

☐ 在此案件中欠您款项（判定债务人）。☐ 并非本案当事人但持有该财产。☐ 居住在该财产上的人。☐ 其他（说明）：

机密**这不是法院表格。不得向法院提交。**

③ 关于扣押令和判决的信息

a. 扣押令签发日期：_____

b. 随本请求提交的扣押令为（勾选一项）：

☐ 原始扣押令。☐ 法院签发的电子记录形式的原始扣押令副本，尚未交付扣押官（治安官或执行官）。☐ 已交付扣押官（治安官或执行官）的原始扣押令副本。

c. 法院是否已作出判决？

☐ 否☐ 是（填写下方部分）：

(1) 判决签发日期：_____

(2) 如果这是金钱判决，请写明金额：_____

(3) 如本案中有判定债务人，请列出所有判定债务人（欠款人）：

如判定债务人并非个人，还请写明其组织类型（例如：公司）。

④ 要扣押的财产信息

a. 请尽可能详细描述该财产。例如：

- 如为银行账户，请提供账户号码（如已知）。
- 如为动产，请描述该财产并写明其所在地地址。
- 如为车辆，请提供车牌号及车辆所在地地址。
- 如为驱逐，请提供地址及进入该财产所需的任何信息。
- 如为不动产（驱逐除外），请提供法律描述、地址及地籍号。
- 如申请人非为接收财产之人，请提供谁将接收该财产以及如何接收的清楚说明。

☐ 如随附地图或其他说明财产的文件，请在此处勾选。

机密

这不是法院表格。不得向法院提交。

④ b. 该财产是否登记在判定债务人名下?

☐ 是☐ 否 (请列出该财产所有者的姓名并说明其在该财产中的权益, 包括任何租赁权益):

(注: 您可能还需要将法庭文件送达上述列出的人。请查阅《民事诉讼法典》了解送达要求, 或咨询律师。您当地的法院自助中心提供免费的帮助, 可能协助您。要查找您当地的自助中心, 请访问 www.selfhelp.courts.ca.gov/find。)

c. 您是否要求治安官对住宅财产进行扣押 (人可以住的地方)?

☐ 否☐ 是 (请填写下方部分):

该住宅为 (请选择一项):

☐ 不动产 (示例: 房屋、公寓、附着于土地的其他建筑)☐ 动产 (示例: 住船、房车)

⑤ 对个人债务判决的执行

如果您是判定债权人, 并要求治安官或执行官送达与执行个人债务判决 (《民事诉讼法典》第 683.110(d) 条所定义) 相关的扣押令、执行书或其他文件, 则在治安官或执行官送达您的文件之前, 您必须核实判定债务人的地址。 (《民事诉讼法典》第 684.130 条。)

⑥ 给治安官的特别指示

在某些情况下, 您必须详细说明希望治安官如何执行该命令。请使用下方空白列出任何指示。可能需要提供指示的情况示例如下:

- 在扣押令未先行送达的情况下, 将扣押令与传票和起诉状一并送达 (见《民事诉讼法典》第 488.020(c) 条)。
- 扣押官必须派一监管人去掌管该财产 (见《民事诉讼法典》第 700.070 和 700.080 条)。
- 在私人场所上扣押动产 (见《民事诉讼法典》第 699.030 条)。

☐ 如果所列的指示需要更多空间, 请在此处勾选。请另附纸张, 并在顶端注明“SER-001A 表, 给治安官的特别指示”。与本表格一起提交。

机密

这不是法院表格。不得向法院提交。